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姚革顯

中國蘭州，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獨立董事為姚革顯先生、連恩中先生、張宇先生、楊毅先生、馬紅富先生及張騫予女士；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王海鵬先生、張玉寶先生及孫健先生。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庄园牧场”）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依法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确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11次监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监事均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1 年 1 月 1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3、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p>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1、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2、关于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p>
2021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2、公司截止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个月的未经审核季度业绩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2021 年 5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p>1、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p>
2021 年 6 月 2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p>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2021 年 8 月 5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p>1、关于公司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2、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3、关于豁免股东自愿性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的议案</p> <p>4、关于豁免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p> <p>5、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p>
2021 年 8 月 27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2021 年 9 月 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p>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2021年10月29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对外销售产品结构的议案
2021年12月30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全体监事通过召开监事会、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等方式，监督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造成公司损失的行为。

（二）定期报告核查及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1年度各期财务报表和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执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年度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各期财务报表和定期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状况以、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1年12月7日，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时将其剩余金额12,155.43元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后续公司发现该问题，于2022年3月14日将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信息披露均及时、真实、准确、

（五）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定价依据双方权利义务及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三、2022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在强化日常监督、完善机制、关注业务及促进公司规范稳健发展方面努力取得新的成效，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监督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监事会将继续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和廉洁从业进行监督；监督公司重大决策、财务管理、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工作，促进公司决策程序科学化、规范化，保障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为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监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日常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监事会作为公司内部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将通过参加会议、实地调研、审阅报告、听取汇报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强对公司经营活动的日常监督，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重点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同时，通过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财务报告等，深化财务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二）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

监事会将实时跟进行业新规和监管要求，加强对监管导向的动态掌握，持续关注业内同行及本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全面提升监督履职能力，结合各业务条线的工作实际，拓展工作思路，促进监督与经营发展更加贴近。同时加强学习，积极参与专业培训，不断加强自身建设。重视与股东、董事、同业监事会之间的学习探讨和经验交流，充分挖掘发挥监事会成员的专业能力，切实提升履职水平。

（三）完善监督机制，创新工作方式

监事会将围绕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环节和重点内容，牢固树立监督意识，持续完善、优化工作制度，提升履职监督和评价的有效性。以公司重大决策、市场发展趋势研判、风险防控等方面为侧重点，以实地调研和信息沟通为基础，不断探索和创新监督方式，积极参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创新重大问题的研究。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